

##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，经事后审查发现“附件 3：授权委托书”部分内容有误，现将相关内容予以更正如下：

**更正前：**

**附件3：**

### 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\_\_\_\_\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（本单位）出席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委托人名称：\_\_\_\_\_ 股份性质：\_\_\_\_\_

持股数量：\_\_\_\_\_ 股票账号：\_\_\_\_\_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非自然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：\_\_\_\_\_

受托人名称（签名）：\_\_\_\_\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\_

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“√”）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表决意见		
		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<b>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</b>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1.00	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2.00	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√			
3.00	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	√			
4.00	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	√			

	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			
5.00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	√			
6.00	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			

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（本单位）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，受托人（享有、不享有）表决权，并（可以、不可以）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。

注： 1、请股东在“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（本单位）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，受托人（享有、不享有）表决权，并（可以、不可以）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”处进行选择，若股东未进行选择，则视为受托人享有表决权，并且在会议中的表决符合委托人的要求或授权；

2、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；

3、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委托人（签字/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更正后：

### 附件 3

## 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\_\_\_\_\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（或本单位）出席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，并代表本人（或本单位）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：

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
1.00	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			

2.00	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√			
3.00	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	√			
4.00	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			
5.00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	√			
6.00	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			
7.00	《关于制定<风险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√			

委托人名称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（社会信用代码）：

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，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。）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持股数量：

受托人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签发日期：

委托有效期：

除上述更正内容以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。公司对本次公告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，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审核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 日